

证券代码：831581

证券简称：八佳电气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收到《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洛环罚[2021]第 7048 号

收到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17 日

生效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13 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，洛阳市生态环境局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罚款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未按规定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

二、 主要内容

(一) 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2021年10月25日，本机关执法人员对你单位年产20台套大型高温熔炼烧结设备现场检查时，发现车间内正在进行喷漆作业，未按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，也未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。

(二) 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认为公司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四十五条：“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，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，并按照规定安装、使用污染防治设施；无法密闭的，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。”之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，对公司作出如下处理：

罚款壹拾壹万叁仟贰佰元整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此次行政处罚属于一般违法行为，且公司立即提交整改承诺书，并主动积极采取措施进行了整改，违法行为已经纠正。不会影

响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公司被处罚的金额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少，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三)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- 1、 公司已接受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处罚决定，不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；
- 2、 公司拟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罚款；
- 3、 公司采取措施进行了整改，违法行为已经纠正；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洛环罚[2021]第 7048 号《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

洛阳八佳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1 日